证券代码：301413　　证券简称：安培龙　　公告编号：2026-082

深圳安培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安培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的会议通知已于2026年11月20日以通讯方式通知全体董事，本次会议于2026年11月25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8名，实际出席董事8名（其中：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的董事分别是邬若军、黎莉、周炫宏、孟春、蒋宏华、曾子轩、颜炳跃）。会议由邬若军董事长主持，公司董事会秘书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部分款项及发行费用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

保荐人就本议案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公司及子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2026年9月20日至2026年11月20日期间以自有资金支付的募投项目部分款项51,021,117.76元及发行费用中的印花税133,503.56元，此次事项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不会影响公司募投项目的正常实施，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及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董事会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部分款项及发行费用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部分款项及发行费用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公告》。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关于2027年度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保荐人就本议案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

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拟在2027年度使用不超过人民币20,000.00万元（或等额外币）的闲置自有资金购买安全性高，风险程度较低，预期收益受风险因素影响很小，且具有较高流动性的保守型、稳健型、平衡型理财产品，理财期限自2027年1月1日至2027年12月31日。在上述额度及期限内，资金可以滚动投资，任一时点的交易金额（含前述投资的收益进行再投资的相关金额）不超过人民币20,000.00万元（或等额外币）。

同时，在上述投资额度及期限内，董事会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总经理或财务负责人行使该投资决策权限并组织实施，由公司财务中心负责具体执行。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2027年度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

表决结果：赞成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审议通过《关于2027年度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

保荐人就本议案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为了满足生产经营发展所需的资金需求，拟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不超过人民币15亿元（含）的综合授信额度，同时，2027年度银行等金融机构累计融资余额合计不超过等值人民币10亿元，接受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邬若军、实际控制人黎莉无偿为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有利于公司长远发展，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无需就该担保向关联担保人支付担保费用，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同时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总经理及上述子公司法定代表人在授权期限和额度内办理相关手续及签署相关法律文件。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2027年度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担保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表决结果：赞成6票，反对0票，弃权0票，关联董事邬若军先生和黎莉女士

回避表决。本议案还需提交公司2026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2027年度开展套期保值金融衍生品业务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

保荐人就本议案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

为降低汇率、利率波动带来的影响，公司及子公司计划2027年度与经营稳健、信用状况良好、和公司长期合作且具有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经营资格的境内/境外的银行开展包括但不限于远期结售汇、期权、远期外汇买卖、掉期（包括货币掉期和利率掉期）、货币互换业务及上述产品的组合等在内的金融衍生品业务，使用期限自2027年1月1日至2027年12月31日，期限内任一交易日持有的最高合约价值不超过人民币20,000.00万元或等值外币，签订相关协议需要缴纳一定比例的保证金，缴纳的保证金比例根据具体协议确定。在上述期限和额度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期限内任一时点的交易金额（含前述交易的收益进行再交易的相关金额）不应超过已审议额度。

同时，公司董事会授权总经理邬若军先生或其指定的授权代理人在额度范围内签署相关协议，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中心负责组织实施。

公司出具了《关于2027年度开展套期保值金融衍生品业务的可行性报告》，为金融衍生品业务的开展提供了可行性分析依据，并作为议案附件与本议案一并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2027年度开展套期保值金融衍生品业务的公告》。

表决结果：赞成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五）审议了《关于2027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八次会议审议，因涉及全体董事薪酬，基于谨慎性原则，本议案全体委员、全体董事回避表决，并直接提交公司2026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

（六）审议通过《关于2027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赞成5票，反对0票，弃权0票，关联董事邬若军先生、黎莉女士、张延洪先生回避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

（七）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2026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董事会拟定于2026年12月11日（星期五）15:0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2026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召开2026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二）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四次会议决议；

（三）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四）第四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安培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11 月 25 日